

证券代码：300343

证券简称：联创节能

公告编号：2012-008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联创节能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72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8.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100万元，扣除承销佣金和保荐费用等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059.2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40.7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12年7月25日，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2JNA400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联创节能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于新项目的情况

项目名称：330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

总投资额：5500万元

资金来源：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

建设地点：淄博市张店区

三、项目背景

社会背景：近几年每年建成的住宅建筑面积，城镇已至4-5亿平方米，农村则达7-8亿平方米，全国每年建成的房屋建筑面积已达16-17亿平方米。我国居住建筑单位面积采暖能耗为发达国家的3倍左右。建筑能耗占社会能耗约三分之一。而建筑保温是建筑节能的主要措施，建筑保温在考虑节能与防火时，聚氨酯

复合板可同时具备保温效果好及高效阻燃整体防火性能，必将以其优异的综合性能快速成为市场的主导产品。

企业背景：联创节能是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清华大学院士工作站，联创节能具备项目实施的技术条件；聚氨酯复合板最重要的原料——聚氨酯，是决定聚氨酯复合板质量、价格的最重要的因素。联创节能拥有聚氨酯规模化生产的能力，可为项目提供优质、充足的原料。联创节能作为建筑工业行业标准《硬泡聚氨酯复合板薄抹灰外墙外保温体系》的主要参编单位、聚氨酯原料供应商和外保温施工企业在聚氨酯复合板行业拥有整个产业链的资源，生产和销售聚氨酯复合板的优势明显。

政策背景：该项目完全符合淄博市《当前我市工业经济运行的特点及对策》的内容和要求；符合《关于山东省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1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工作指导方针的内容。

四、项目投资的目的

聚氨酯作为目前综合性能最佳的外保温材料，从 2003 年开始逐步被市场认可，年增长率在 80%以上。2010 年在潍坊、烟台、威海和日照等地在外保温材料市场中已经占据了 20%的市场份额，市场前景广阔。公司于 2012 年 8 月成功上市，逐步向规模化、科学化、国际化的方向发展，公司根据未来发展和规划布局，确定投资该项目。投资该项目可进一步拓展公司产业链，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高企业的综合实力。

五、产品方案及投资方案

根据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身目前的情况和发展规划要求，根据产品的市场容量、现有技术水平，并考虑资金筹措及原材料、协作配套条件的可行性，拟使用超募资金投资 5500 万元新建项目规模为 330 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根据市场需求增长情况，在履行一定法定程序后，公司可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扩建。本项目的建设期为 10 个月，建设期开始后 3 个月内可有部分产能投产。

投资方案一项目资金用途

资金用途	资金量
------	-----

租赁土地、厂房	200 万元
建筑工程费	400 万元
设备购置安装	2100 万元
流动资金	2600 万元
其他费用	200 万元

六、投资效益分析

项目建设完成后，年均营业收入约2.3亿元，年均净利润约3500万元。项目全部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3年，小于行业基准投资回收期9年，项目投资回收能力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盈利能力强。

七、投资风险及对策

(一)市场销售风险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建330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若项目建成投产后，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竞争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仍存在因产能难以消化而导致的市场销售风险，项目产能将对公司营销网络提出更高要求。对此，公司已针对本项目制定了完善的市场开拓计划，通过增加二级经销商数量、加大直销力度以及招聘营销人员等措施，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

(二)毛利下降风险 目前我国把节能减排作为国家战略，建筑节能市场也是商家必争之地，投资热点，行业市场参与者众多，随着市场参与者增多，公司存在市场竞争加剧，毛利率下降的风险，达不到预期收益水平，对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通过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开发新产品，加大对上游原料行业的投入，做大、做强聚氨酯产业，并利用公司营销网络优势，扩大市场份额，实现公司产能、规模、收入、盈利能力的快速提升，打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八、相关审批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结果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

330万平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投资事项没有超出董事会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监事会审议及表决结果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330万平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的议案》。

3、保荐机构东吴证券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认为：联创节能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330 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已进行了充分论证，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项目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企业盈利能力；本次投资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基于上述意见，本保荐机构同意联创节能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九、其余超募资金安排

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08 月 18 日